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为加强对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承德市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组织相关科室单位对 2024 年度预算的所有项目支出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工作实施开展情况

我局本着高度重视、全面覆盖、客观公正的工作原则,全面推进绩效自评工作。由局规划财务科牵头,组织项目相关科室(单位)对 2024 年全部预算项目进行自评打分,填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并形成自评报告,确保准确、高质量完成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二) 部门预算项目安排及资金支付情况

2024 年共安排我局项目 95 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 12893.85 万元(其中:市级财政预算项目 29 个,涉及资金 3183.52 万元;上年结转项目 6 个,涉及资金 1688.78 万元;专项资金安排的预算 59 个,涉及资金 8021.55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

际支出 6613.05 万元。

(三) 日常财务管理情况

结合财务规章制度，完善局机关财务内控办法，持续规范财务管理。在遵循专款专用的原则上，不断规范资金申请和支付流程，严格履行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工作，促进党风廉政建设，防范资金管理使用风险，同时全力配合审计、巡察、监督检查等外部监督工作，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到位，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着力打造京津冀领先的环境质量。出台《承德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聚焦重点时段、重点领域，压茬推进春季扬尘、夏季臭氧、秋冬季细颗粒物集中整治行动，强化道路积尘走航监测和工地视频监控，新增6家环保绩效创A企业。截至12月25日，空气质量综合指数3.338，同比下降4.9%；PM2.5年均浓度23.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7.2%，改善率全省第1，是全省唯一实现近3年持续改善的城市。

2、高标准建设京津冀水源涵养功能区。全市23个地表水国、省考断面水质优良率和达标率均达到100%、实现连续3年保持全省最优状态，入北京、天津水质保持在Ⅱ类以上，入北京断面总氮浓度超额完成补偿协议目标、连续2年满足北京考核要求，生态质量指数（EQI）保持全省最优。

3、强化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战略导向。一是精定位，确立生态优先战略。市委十五届十次全会明确坚持“生态强市”核心定位，提出生态文明建设“五新”工作路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全方位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二是明方向，打造美丽建设样板。充分发挥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统筹作用，组织召开委员会年度工作会议，印发实施《以美丽承德建设实际行动推进美丽中国美丽河北建设的通知》，将243项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分解至市直责任部门，在全省率先推进美丽城市、美丽乡村、美丽河湖、美丽山川、美丽蓝天建设。三是助发展，优化环境分区管控。强化“三线一单”精准管控，发布承德市生态环境管控准入清单和APP平台，推动8个调规经济开发区落实规划环评，在6个园区开展环评改革试点，指导44个增发国债项目按期完成环评批复，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四是重宣传，营造共治共建氛围。开展“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活动，在省级以上媒体刊发稿件80余篇，线上线下直接参与生态环境保护活动6万余人次。荣获中国环境报宣传工作先进集体、承德市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优秀承办单位、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先进集体、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先进集体、全市政府系统政务信息工作优胜单位等，“生态河北”文学征文获奖作品26件、占全省总数的67%，社会各界生态环境共治共享氛围更加浓厚。

（二）各专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 排污权交易管理技术服务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污染物排放确权、排污权确权报告审核等工作。2024年项目预算10万元，支出10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2. 人员定补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发放经费自理人员工资等。2024年项目预算1792.52万元，实际拨付1537.52万元，支出1537.52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98.6分。

3.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2024年项目预算20万元，支出19.97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4. 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工作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工作。2024年项目预算10万元，支出10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5. 日常网络安全数据运营维护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市级生态环境系统办公自动化设备正常运行。2024年项目预算90万元，支出89.88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6. 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技术服务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全市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开展卫星遥感监测自查工作。2024年项目预算30万元，支出29.8

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7. 污染减排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全年污染减排工作。2024年项目预算50万元，支出49.99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8. 运转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2024年项目预算280万元，支出272.62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99.7分。

9. 承德市重点企业清洁生产评估验收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完成秸清洁生产审核相关工作。2024年项目预算10万元，按合同支出首付款6.86万元，尾款2025年支付。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97分。

10. 秸秆禁烧及河道可视化监控系统市本级监控平台运维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运维市级秸秆禁烧及河道可视化监控平台。2024年项目预算56万元，支出56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11. 乡镇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全市乡镇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2024年项目预算10万元，支出10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12. 环境执法检查工作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全年环境执法检查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150 万元，支出 15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13. 环境监测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全年环境监测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270 万元，支出 27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14. 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10 万元，支出 1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15. 引滦流域及密云水库上游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工作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引滦流域及密云水库上游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20 万元，支出 2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16. 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举报奖励发放。2024 年项目预算 10 万元，支出 0.4 万元，举报奖励为按需支付，举报人符合条件并提出申请方可领取，每年支付金额不定。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0.4 分。

17. 承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技术服务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分区管控成果的动态更新，与序号 38 为同一项目，资金来源不同。2024 年项目预算 50 万元，支出 5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18. 辐射环境监测工作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辐射监测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15 万元，支出 15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19. 林业碳汇试点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林业碳汇调查研究相关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20 万元，支出 19.7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20. 高层次人才引进购房补贴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发放 1 名引进人才购房补贴。2024 年项目预算 15 万元，支出 15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21. 冬季清洁取暖国家考核评估费用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 2024 年清洁取暖项目国家绩效考核评估的有关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15 万元，支出 9.89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7 分。

22. 平泉市污染防治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各项污染防治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40 万元，支出 4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23. 承德县污染防治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各项污染防治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20 万元，支出 2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24. 滦平县污染防治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各项污染防治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30 万元，支出 3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6 分。

25. 隆化县污染防治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各项污染防治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40 万元，支出 4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26. 兴隆县污染防治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各项污染防治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30 万元，支出 3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7 分。

27. 丰宁县污染防治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各项污染防治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40 万元，支出 4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28. 宽城县污染防治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各项污染防治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30 万元，支出 3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9 分。

29. 围场县污染防治经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各项污染防治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15 万元，支出 14.78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9.9 分。

以上为市级预算安排的项目（1-29 号），共 29 个。

30. 2023 年排污权交易管理技术服务经费项目

本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2024 年项目预算 3 万元，支出 3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31. 2023 年度挂职干部公务运转经费项目

本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2024 年项目预算 1.7 万元，支出 0.12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0.7 分。

32. 承德市危险废物智能化环境监管平台建设项目

本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2024 年项目预算 6.08 万元，支出 4.2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7 分。

33. 2023 年省级大气污染综合治理考核奖励资金支持项目

本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2024 年项目预算 1060 万元，支出 639.75 万元。省级大气奖励资金共支持 21 个项目，截至 2024 年底，已完工 11 个项目，正在实施 10 个项目均为跨年度项目，

需 2025 年支付尾款。自评为 96 分。

34. 2023 年重点货车路检等抽测项目

本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2024 年项目预算 60 万元，支出 6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35.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

本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2024 年项目预算 20 万元，支出 2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36. “十四五”承德市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能力建设项目（交通站）

本项目为上年结转项目。2024 年项目预算 538 万元，支出 538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以上为上年结转项目（20-36 号），共 7 个。

37. 承德市流域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总体方案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编制完成《滦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总体方案》、《潮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总体方案》和《辽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总体方案》。2024 年项目预算 100.55 万元，支出 100.55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38. 承德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技术服务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分区管控成果的动态更新，与序号 17 为同一项目，资金来源不同。2024 年项目预算 70 万元，支出 7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39. 市级水质自动监测 2023 年运维费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偏桥子大桥、26#大桥、磷矿上游三座水质自动监测站和姜田营桥、双峰山桥、庙官水库上游三座微型水质自动监测站年度运维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105 万元，支出 60.06 万元，按照合同 2025 年运维期满后还需支付 25.74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6 分。

40. 承德市流域水量调度和快速反应系统（三期）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承德市流域水量调度和快速反应系统（三期）建设。2024 年项目预算 14.16 万元，支出 12.74 万元，按照合同 2025 年支付尾款。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9 分。

41. 承德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承德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修订。2024 年项目预算 117 万元，支出 116.89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42. 承德市滦河流域水环境精细化管理项目（2023 年）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全市滦河流域重点河流持续改善水生态环境提供有效的管控措施和进一步治理方案。2024 年项目预算 113.4 万元，支出 113.4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43. 承德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项目（2023 年费用）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市域全部河流入河排污口排查。2024年项目预算110万元，支出100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44. 国控水站上下游视频监控接入及已有监控点位传输改造项目

该项目将新增的6座水质监测站，6座污水处理厂和潮河流域14座污水处理站数据纳入承德市水环境综合监管平台。2024年项目预算39.33万元，支出35.4万元，按照合同2026年运维期满后支付尾款。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99分。

45. 承德市水环境综合监管智慧平台（二期）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结合我市14座国控水站周边复用20个点位视频监控改造升级。2024年项目预算12.25万元，支出12.25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46. 承德市潮河流域总氮排查整治方案项目

该项目主要内容为提出下一步对潮河流域总氮整治措施，整体满足总氮源削减重点区域科学防控要求。2024年项目预算19万元，支出19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47. 承德市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二期补偿项目实施方案（提前下达）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编制承德市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项目实施方案。2024 年项目预算 39 万元，支出 38.5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48. 承德市密云水库上游流域总氮来源调查分析(提前下达)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流域总氮污染特征、污染负荷、形成原因进行全面调查分析，完成分析报告。2024 年项目预算 323 万元，支出 96.9 万元，按照合同 2025 年项目实施完成并支付全部款项。2024 年自评为 73 分。

49. 潮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规划年度评估项目(2024 年)(提前下达)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 2023 年《潮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规划》落实情况进行评估，编制年度评估报告。2024 年项目预算 29 万元，支出 29 万元。2024 年自评为 73 分。

50. 阴河、伊逊河、西路嘴河 4 个小型水质监测站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水站建设并进行维护。2024 年项目预算 64.8 万元，支出 64.8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51. 承德市重点行业企业高风险地块周边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承德市重点行业企业高风险地块共计 89 个地块的周边土壤进行调查。2024 年项目预算 342.3 万元，支出 342.3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52. 2023 年滦河流域承德市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及城镇污水处理厂预警监测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滦河流域 20 个地表水断面、14 个污水处理厂的预警监测任务。2024 年项目预算 145.25 万元，支出 145.25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53. 2024 年度滦河流域承德市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及城镇污水处理厂预警监测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滦河流域承德市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及城镇污水处理厂预警监测。2024 年项目预算 175 万元，按照合同支出 95.16 万元，2025 年项目完成并支付全部款项。2024 年自评为 85 分。

54. 承德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项目（2024-2025 年）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完成市域全部河流入河排污口排查，并出具最终报告。2024 年项目预算 112.5 万元（含 2025 年费用），按照合同支出 66.74 万元，2025 年项目完成并支付全部款项。2024 年自评为 96 分。

55. 《承德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中

期评估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承德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重点任务及工程进行阶段性总结，编制完成《承德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报告》。2024年项目预算34万元，支出34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56. 《引滦入津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协议（第三期）》 2024年度绩效评估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引滦入津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协议（第三期）》2024年度绩效评估项目报告编制工作。2024年项目预算28万元，支出28万元。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100分。

57. 承德市功能区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7个声功能区噪声自动监测站的建设，并实现与省生态环境厅联网。2024年项目预算180万元，2024年项目已完成，2025年支付全部项目款。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90分。

58. 承德市2024年水环境综合监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2024年度运维承德水环境综合监管智慧平台运维工作，保证应用系统稳定运行。2024年项目预算35万元，按照合同支付17.45万元，2025年合同期满支付剩余项目款。2024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95分。

59. 承德市 2024 年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检测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检测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22 万元，支出 22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60. 2024 年承德市生态质量样地监测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 43 个生态质量样地监测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36 万元，支出 35.5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61. 2023 年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及回头看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 2023 年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及回头看工作，并出具报告。2024 年项目预算 38 万元，支出 37.8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62. 承德市大气监管及执法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监测仪器购置，提升县级监控中心环境监测能力。2024 年项目预算 615.78 万元，2024 年已签订合同未支付，需 2025 年支付项目款后设备方可到位。2024 年自评为 20 分。

63. 承德市大气环境监管及执法监测能力建设配套资金项目

该项目为序号 54 号项目的配套资金。2024 年项目预算 21 万元 2024 年已签订合同未支付，需 2025 年支付项目款后设备方可到位。2024 年自评为 20 分。

64. 承德市潮河流域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通过购置实验室分析和现场监测设备提升水环境监测能力。2024 年项目预算 213 万元，已支付 62.88 万元，2025 年项目支付剩余项目款。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3 分。

65. 承德市大气颗粒物组分在线监测租赁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大气颗粒物组分站租赁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31 万元，支出 30.57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66. 承德市滦河流域水环境精细化管理项目（2024 年）

该项目主要用于购买 2024 年度水环境精细化管理服务。2024 年项目预算 162.8 万元，已支付 48.6 万元，按照合同 2025 年服务期满后支付全部项目款。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3 分。

67. 承德市省级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点位优化调整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编制《承德市省级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点位优化调整方案》。2024 年项目预算 30 万元，支出 29.9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68. 承德市 2024 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评估

该项目主要用于编制《承德市 2023 年度地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评估报告》。2024 年项目预算 29 万元，

支出 29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69. 承德市引滦入津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第三期协议项目实施方案

该项目主要用于编制《承德市引滦入津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协议（第三期）实施方案》。2024 年项目预算 36 万元，支出 35.9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70. 承德市 2024 年四个区重型货车路检路查和入户抽测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重型货车路检路查等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17 万元，支出 17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71. 承德市重点断面水质自动站户外设施维护项目（2024 年）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重点断面 8 个水质自动站户外设施基础保障。2024 年项目预算 160 万元，2024 年项目已完成，2025 年支付全部项目款。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0 分。

72. 潮河流域总氮污染强度预警监控系统建设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建设流域总氮污染强度预警监控体系。2024年项目预算 772 万元，已支付 163.38 万元，按照合同 2025 年支付剩余项目款。此项目正在建设中，2024 年自评为 87 分。

73. 承德市潮河流域水生态监测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潮河流域开展水生态监测，最终形成《潮河流域水生生物调查监测评估报告》。2024 年项目预算 265 万元，已支付 100 万元，2025 年支付剩余项目款。此项目正在建设中，2024 年自评为 84 分。

74. 承德市密云上游流域水环境质量预警监测及“京冀联防联控”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项目（2024 年）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潮河、汤河、清水河三条出境、入京密云水库河流及其支流开展监测。2024 年项目预算 118 万元，2024 年已签订合同，2025 年支付全部项目款。此项目正在实施中，2024 年自评为 80 分。

75. 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协议（2021-2025 年）2024 年度评估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编制《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协议（2021-2025 年）2023 年评估报告》。2024 年项目预算 30 万元，支出 30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76. 承德市国控点空气质量比对监测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市 4 做国控空气站周边空气质量比对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37.13 万元，项目已完成，2025 年支付项目款。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90 分。

77. 承德市密云水库水源保护情况年度绩效评估（2024 年）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修订《承德市密云水库水源保护综合绩效评估技术指南》，按照《承德市密云水库水源保护综合绩效评估技术指南》对滦平县、丰宁县、兴隆县的《京冀密云水库水源共同保护行动方案》的落实情况及密云水库水源保护情况进行打分评估。2024 年项目预算 32 万元，支出 31.8 万元。2024 年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自评为 100 分。

78. 承德市潮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监测评估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承德市潮河流域农业面源分布、污染现状，开展调查监测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320 万元，已支付 109.2 万元，2025 年支付剩余项目款。此项目正在实施中，2024 年自评为 73.4 分。

79. 承德市大气环境综合管理平台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构建完成全市统一的大气综合指挥调度与综合管理平台。2024 年项目预算 630 万元，已签订合同，2025 年支付全部项目款。此项目正在实施中，2024 年自评为 75 分。

80. “十四五”承德市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园区站）一年运维资金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 2 座“十四五”承德市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园区站）的年度运行维护工作。2024 年项目预算 80 万元，已签订合同，2025 年支付全部项目款。2024 年自评为 90 分。

81. 潮河流域生态环境联建联防联治项目

该项目主要用于拍摄制作潮河流域生态环境联建联防联治专题片；开展承德市潮河流域突发水环境事件暨南阳实践应急演练。2024 年项目预算 120 万元，目前宣传片已制作完成，应急演练已签订合同，2025 年完成。2024 年自评为 50 分。

82. 承德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

此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83. 承德市大气综合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配套资金项目

此项目与序号 72 号项目为同一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84. 承德市 2024 年度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评价项目

此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85. 承德市 2024 年度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项目

此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86. 承德市 2024 年度污染源减排措施清单编制项目

此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87. 承德市 2023 年度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融合排放清单项目

此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88. 市级水质自动监测站 2024 年度运维项目

此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89. 承德市潮河流域水生态监测项目

此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90. 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项目 (2024 年)

此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91. 承德市开发区国控点设备更新项目

此项目正在履行采购手续，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92. 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项目 (2025 年)

此项目 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93. 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补偿协议 (2021-2015 年) 年度评估 (2025 年) 项目

此项目 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94. 承德市密云水库上游流域“京冀联防联控”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 (2025 年) 项目

此项目 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95. 承德市密云水库水源保护情况年度绩效评估 (2025 年) 项目

此项目 2025 年实施，2024 年未做自评。

以上为专项资金安排的项目（37-95号），共59个。

（三）部门最终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根据我局2024年各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计算出2024年我局绩效自评最终得分为96分（未计算2025年实施项目），自评结果为优。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各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可以看出有部分项目支未完全支付，各项目进展并不平衡。经认真分析，原因主要在于部分项目履行招投标程序时，从启动到完成需要手续较多，耗时较长，因此，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进展，拖慢了资金支出进度，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暂时无法完全体现。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我局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大部分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较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基本无偏离，可保障顺利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加强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下一步主要措施为：

（一）坚持将绩效评价与资金分配挂钩，加大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公示力度，充分发挥项目绩效引领作用。

（二）坚持科学设定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深入分析研究，使

目标设定科学、易评，做到自评结果与预期目标相契合。

（三）坚持科学设定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深入分析研究，使目标设定科学、易评，做到自评结果与预期目标相契合。

（四）坚持提升绩效评价人员业务素质，明确专人负责，不断加强业务学习，扎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